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1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次利润分配的实施距离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22,697,7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000000 股红股，派 3.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2.500000 元；持有非股改、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 10 股派 2.750000 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a；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75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5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622,697,755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747,237,306 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3 年 5 月 17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 年 5 月 20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3 年 5 月 1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股份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股总数与本次送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

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235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五、本次所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3 年 5 月 20 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送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855,013	3.83	4,771,003	28,626,016	3.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23,855,013（注）	3.83	4,771,003	28,626,016	3.8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8,842,742	96.17	119,768,548	718,611,290	96.17
1、人民币普通股	598,842,742	96.17	119,768,548	718,611,290	96.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22,697,755	100.00	124,539,551	747,237,306	100.00

注：上表中有限售条件的高管股份是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在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上年末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75% 予以锁定的部分，及对公司上年离职高管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50% 予以锁定的部分。

七、本次实施送股方案后，按新股本 747,237,306 股摊薄计算，2012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77 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林路 9 号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任斌、王英

咨询电话：020—82188517、020—82188900

传真电话：020—82188517

九、备查文件

1、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4日